**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第二支队分工会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

**询价文件**

**采购单位：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

**日期：2025年6月18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第二支队分工会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

**采购供应商需知**

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分工会拟采购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机构参与报价。我支队分工会将根据各机构报价文件通过综合评分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与成交供应商通过签订合同实施采购。

**（一）项目概况**

1.采购项目名称：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分工会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

2.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3.体检人数：149人。

4.预算金额：人民币14.9万元，人均1000元/人。

5.最高限价：人民币14.9万元，人均1000元/人。

6.付款方式：无预付款，评审结束发布中标公告，采购人实地对供应商各方面资质实地验收，明确体检项目、服务期限等内容后签订项目合同，由供应商开具普通增值税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款项。

**（二）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为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有效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1. **体检服务要求**

1.体检项目：根据近年体检大数据，针对我支队干部职工年龄结构、职业特点，重点覆盖基础健康检查、心脑血管风险评估、肝肾功能检测、甲状腺疾病、肿瘤标志物筛查、妇科/男科专项检查（根据性别区分）、彩超、X光/DR检查等，确保全面且符合职工年龄及职业特点，提供不少于3份体检套餐供职工选择。

2.服务标准：体检报告需由执业医师出具诊断意见，在体检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以纸质及电子双版本形式交付；提供免费报告解读及健康咨询服务。

3.场地与设备：体检场地需符合卫生防疫标准，使用设备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大型设备（如DR、B超机）需提供近1年校准报告。

（四）**报价文件**

1.主要内容

（1）《营业执照》及《医疗执业许可证》等资质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体检服务方案。

（5）体检服务套餐。  
（6）供应商在南宁市区内服务网点的数量、详细地

及联系电话；

（7）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的主体信用记录结果。

（8）其他资料（按评分标准提供）

2.文件递交

请供应商于2025年6月20日下午18时前将装订成册的报价文件（一式五份）以信封密封好，送至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320办公室（南宁市望州路267-1号交通运输执法办公楼三楼320室）。如需邮寄送达，请用信封密封好并在邮寄封面注明投标资料和投标单位，联系人：覃陆璐，联系电话：0771-2411985。

附件：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分工会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第二支队

2025年6月18日

附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第二支队分工会2025年职工健康体检服务**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评委组成：本次询价采购项目的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

（二）评审依据：评委将以询价文件为评审依据，对报价人的标书制作、履约经验、价格分、体检服务方案、体检后续服务方案等内容按综合评分法进行打分。

二、评审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三、评分标准

（一）价格部分（满分20分）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分

（二）商务部分（满分,15分）

按“评分表”要求进行打分。

（三）技术部分（满分65分）

按“评分表”要求进行打分。

**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100分** | **评审细则** |
| **价格分（20分）** | | | |
| 1 | 价格分 | 20分 | 满足询价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基准价，得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按照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20。（需提供体检套餐中每项项目价格及149人总报价） |
| **商务评审（15分）** | | | |
| 2 | 企业管理 | 4分 | 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文件内提供其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的主体信用记录结果，得4分，不提供该项不得分。 |
| 3 | 报价文件响应程度 | 9分 | 根据报价供应商对采购人需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要求在《评分表》中逐条进行响应，响应程度满足或优于业主要求，满分9分，不响应评分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
| 4 | 履约经验 | 2分 | 供应商提交同类业绩合同（以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合同业绩得1分，最高得2分。  注：以上合同不得重复，并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该项不得分。 |
| **技术评审**（65分） | | | |
| 5 | 体检服务方案及拟投入人员情况 | 10 | 一档（3分）：体检服务方案内容简单；未明确人员职责与分工，无相关方案内容。  二档（5分）：体检服务方案仅对检前、检中、检后基础环节有简略描述，可行性一般。​  三档（8分）：体检服务方案较详细，包含检前常规预约、检中基础流程安排、检后报告解读与随访，内容完整，具有较好的可行性。​  四档（10分）：体检服务方案极为详细，涵盖检前个性化预约系统搭建、分时段错峰安排，检中导检服务、紧急医疗救助完整预案，检后健康档案电子化管理、定制化健康干预计划等内容，具备高度创新性与可操作性。​  注：不提供体检服务方案及拟投入人员情况该项不得分。 |
| 6 | 赠送检查项目分 | 15 | 一档（5），赠送1-2项实用检查项目，项目具有较高实用价值，得5分；​  二挡（10），赠送2-3项实用检查项目，项目具有较高实用价值，得10分；​  三档（15），赠送项目达到 3 项及以上，且项目具有较高实用价值，得15分；  注：请列出赠送项目价值，未提供赠送检查项目，该项不得分。 |
| 7 | 体检环境 | 10分 | 一档(3分) :基本符合项目要求，面积在 1000 平米及以上，体检环境舒适。  二档(5分) :环境完全符合项目要求，面积在 2000 平米及以上，体检环境舒适。  三档(10分):体检服务要求及规模的独立体检场所、能安排采购单位一站式体检服务专场，面积在 3000 平米及以上，体检环境舒适。 |
| 8 | 体检单位在南宁市网点情况分 | 10分 | 一档(3分):有1个网点；  二档(5分):有1-2个网点；​  三档(10分):南宁市内网点数量达到3个及以上。​  注：在南宁市无网点，该项不得分。 |
| 9 | 体检后续服务方案 | 10分 | 一档（3分）：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包含后续的服务计划、措施及相关承诺，针对体检结果的处理、员工身体健康总体评价的，综合评定一般。  二档（5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具有详细表述后续的服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职工一对一的报告解读，体检后的建议以及存在问题的处理意见；针对每一位职工的体检报告，能给出健康评价的。  三档（10分）：针对体检出现健康问题的职工，能承诺后续跟进治疗情况，并形成书面治疗意见汇报采购人或受检人的，服务期间开展专家咨询及健康知识讲座，参检人可一对一咨询，并根据体检情况，制订健康服务方案。  注：不提供体检后续服务方案该项不得分。 |
| 10 | 承诺体检有效期限 | 10分 | 一档（3分）：体检有效期限为6个月以上，体检时段安排局限于固定时间，对未按时体检职工无明确处理措施。​  二档（5分）：体检有效期限为12个月以上，可基本满足职工时间安排；提供每周6天体检时段；针对未体检职工，有明确的延期或协调服务方案。​  三档（10分）：体检有效期限覆盖18个月以上，提供每周7天的体检服务，满足职工多样化时间需求；对因特殊情况未完成体检的职工，承诺无条件顺延或协调至其他网点完成，保障机制完善。  注：不提供体检有效期限材料该项不得分。 |
| **注：**  **（1）无特殊说明外，以上评审项，同一证明文件不重复计分。**  **（2）供应商根据以上评分要求提供的投标材料因模糊不清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清晰辨认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材料。** | | | |

1. 总得分

总得分=1+2+3+4+5+6+7+8+9+10

五、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评审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二）评审委员会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有效报价为：供应商的报价未超过最高控制价，且供应商符合参与条件要求。